

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医教通字〔2018〕2号

关于开展第八届医学（医药）院校青年教师教学 基本功比赛的通知

各高等医学（医药）院校：

为提高医学（医药）院校青年教师教学技能与水平，交流青年教师教学经验，展示青年教师教学风采，搭建青年教师成长平台，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和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将于2018年继续联合举办第八届医学（医药）院校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资格与要求

1. 热爱医学教育事业，具有教师资格，在一线从事基础（包括公共基础课程）或临床教学，年龄在40周岁以下（含40岁，197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 以学校为单位参赛，每个单位选报1名教师参赛；

3. 参赛选手提交 1 学时的教案，教案不同于讲稿，要注重体现教学设计，篇幅不宜过长（不超过 A4 纸 7 页），并在教案中标出 20 分钟现场授课部分；

4. 参赛选手准备授课的 PPT，内容系 1 学时教案设计内容以内的 20 分钟现场授课。

二、组织程序

1. 报名工作：

（1）报名表、联系人信息表的提交：

参赛选手需将报名表、联系人信息表电子版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之前发送至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秘书处（北京协和医学院医学教育研究发展中心）；报名表（附件 1）纸质版 1 份（需签字盖章）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之前寄至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秘书处（北京协和医学院医学教育研究发展中心）。

（2）教案的提交：

教案电子版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之前发送至医学教育分会秘书处（北京协和医学院医学教育研究发展中心）；

教案纸质版一式 11 份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之前寄至大赛承办单位（中国医科大学）。

（3）以上材料由中华医学会学会医学教育分会秘书处确认后，统一下发正式参赛通知。

2. 集中比赛：比赛集中在辽宁省沈阳市进行，由中国医科大学承办。比赛将通过抽签的形式确定每位参赛选手的出场顺序；

组织专家评审组和学生评审组，由评委根据参赛选手的教案和现场授课演示进行现场评分。

3. 奖励：比赛将评出一、二、三等奖，最受学生欢迎奖，最佳教案奖若干名，同时获得一等奖、最受学生欢迎奖和最佳教案奖的选手为本次比赛特等奖。各奖项以精神奖励为主，比赛结果将在2018年12月举行的全国医学教育学术年会上公布，并颁发获奖证书。

三、报名，比赛时间

报名截止日期：2018年6月30日

提交教案截止日期：2018年9月10日

比赛日期：2018年10月19日-21日

四、报名参赛联系方式

本次比赛主办单位为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和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承办单位为中国医科大学。

五、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1. 大赛承办单位（中国医科大学）

联系人：刘露萍 刘洋

联系方式：024-31939055 13889112920

024-31939058 18004028050

邮箱：jkbs@cmu.edu.cn

通讯地址及邮编：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蒲河路77号 110122

2. 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秘书处（北京协和医学院医学教育研究发展中心）

联系人：涂文记 王璐

联系方式：010-65105805 18810262157

010-65105804 17888811925

邮箱：cmerd@pumc.edu.cn

通讯地址及邮编：北京市东单三条九号 100730

附件 1：第八届医学（医药）院校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报名表

附件 2：第八届医学（医药）院校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推荐单位联系人信息

